**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推荐2022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**

**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方案**

根据学校《关于做好推荐2022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为切实做好我院推荐优秀本科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（以下简称“推免生”）工作，确保推免工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现就我院2022届本科毕业生推免有关工作制定方案如下：

**一、推免生选拔工作坚持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坚持德、智、体全面发展，择优推荐。**

**二、推免生对象**

具有我校正式学籍的普通本科应届毕业生。

**三、推免生名额分配**

学校下达我院推免生名额为23名（含“拔尖人才培育计划”所占9个名额），占毕业生总人数的4.36%，本次推免生计划为14个，分配到各专业的名额（按四舍五入的结果取整）为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（含卓越）6名，软件工程专业（含产业）4名，网络工程专业2名，信息安全专业2名。

**四、推免生工作机构**

学院成立2021年研究生推免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、规划、领导学院的推免工作。

组 长：张晓龙、赵月建

副组长：张凯、符海东、邓平、龚晗

组 员：胡威、张鸿、李鹏、李涛、夏平丹、徐乾和2018级各班班主任老师

同时，学院将邀请毕业年级部分学生党员、学生干部和学生代表组成研究生推免工作计分和获奖材料审查小组，确保研究生推免工作顺利、有序开展。

**五、推免生基本条件**

1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拥护党的领导，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，社会主义信念坚定，社会责任感强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诚实守信，无学术不端行为，在校期间未受过学校任何处分。

2、成绩要求

（1）在校期间本专业所有课程的平均学分绩点在3.0及以上，**且已修的本专业培养方案所含的全部必修、选修课程，不能有任何不合格记录，**以申请人的教务系统成绩总库为准；

（2）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450分或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425分；

3、身体健康（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）。

**六、推免生具体实施办法**

1、符合第五条“推免生基本条件”的我院应届本科毕业生本人提出申请，按照各专业申请学生的综合成绩排序推免。**申请学生的综合成绩=申请学生所在专业已修的所有课程（以学生专业培养方案所含全部课程为依据）的平均学分绩点×0.95+（申请学生所得附加分÷所有申请学生中最高附加分）×0.2。（精确到小数点后4位）。**

**若单门课程多次修读，且每次成绩均及格，则取多次修读的课程绩点平均值为该课程的课程绩点。**

**申请学生所在专业已修的所有课程（以学生专业培养方案所含全部课程为依据）的平均学分绩点=**$\frac{\sum\_{}^{}（所修课程绩点×所修课程学分）}{\sum\_{}^{}所修课程学分}$ **（精确到小数点后4位）。**

**若申请学生的综合成绩完全一致，则测算申请学生所在专业已修的所有课程（以学生专业培养方案所含全部课程为依据）的加权平均学分绩进行排序，排序在前者优先。**

2、附加分的计算方法为：

1. 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、“创青春”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、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三项赛事按表1加分，非同一性质比赛成绩可累加计分，同一项目参加不同性质比赛只计算成绩最好的一项。集体合作成果以证书为准，前三名作者按相应项计满分，其他作者按相应项减半加分。

**表1 国家部委主办的大学生学术科技三大赛事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等级 | 国家级 | 省级 |
| 获奖成果 | 一（冠军、金牌） | 30 | 10 |
| 二（亚军、银牌） | 20 | 8 |
| 三（季军、铜牌） | 10 | 6 |

1. 在下列大学生学术科技竞赛中获省级及以上奖者按表2加分。下列各项目比赛成绩不能累加计算，只计算成绩最好的一项。集体项目以证书为准，前三名作者按相应项计满分，其他作者按相应项减半加分。

**表2 ACM-ICPC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等级 | 国际级 | 亚洲区分站赛 |
| 获奖成果 | 一（冠军、金牌） | 30 | 10 |
| 二（亚军、银牌） | 20 | 8 |
| 三（季军、铜牌） | 10 | 6 |

（3）在行业性组织主办的大学生学术科技竞赛中获省级及以上奖者按表3加分，包括但不限于FIRA机器人世界杯比赛、全国机器人锦标赛暨国际仿人机器人奥林匹克大赛、“蓝桥杯”全国软件专业人才设计与创业大赛、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等；在所有行业性比赛中，只计算申请学生成绩最好的一项比赛赛事；华中区、中南区等区域性质比赛按照省级比赛减半计分。集体项目以证书为准，前三名作者按相应项计满分，其他作者按相应项减半加分。其他《武汉科技大学学生学科和科技竞赛项目分类一览表（2020年10月更新）》表中所含的B1、B2类赛事获奖，参照行业性组织主办的大学生学术科技竞赛进行加分。

按照表3加分的所有项目中，只计算申请学生成绩最好的一项比赛赛事。

**表3 行业性组织主办的大学生学术科技竞赛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等级 | 国际级 | 国家级 | 省级 |
| 获奖成果 | 一（冠军、金牌） | 16 | 8 | 4 |
| 二（亚军、银牌） | 10 | 6 | 2 |
| 三（季军、铜牌） | 8 | 4 | 1 |

1. 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者，按照表4加分。论文作者单位必须为“武汉科技大学”，每一类论文只计算一项。

**表4 学术论文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SCI一区CCF A类国际期刊 | SCI二区CCF B类国际期刊 | SCI三区CCF C类国际期刊 | SCI四区 |
| 40 | 30 | 20 | 15 |
| EI期刊 | CCF A类会议 | CCF B类会议 | CCF C类会议 |
| 10 | 35 | 25 | 15 |
| CCF A类中文期刊 | CCF B类中文期刊 | CCF C类中文期刊 | 北大核心中文期刊 |
| 30 | 20 | 10 | 8 |
| CPCI-S会议 | 一般EI会议 | 普通期刊 |  |
| 6 | 2 | 2 |  |

注：论文分级按照《武汉科技大学学术期刊分级暂行办法》执行，SCI分区按中国科学院SCI分区计算，SSCI分区按ISI发布的《期刊引用报告(JCR)》计算，CCF分类参照《中国计算机学会推荐国际学术会议和期刊目录（2019版）》。

1. 获得知识产权者，按照表5加分。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、实用新型专利、外观设计专利和软件著作权，其中外观设计专利、实用新型专利不予计分。发明专利分为受理（受理通知书与发明专利请求书发明人页）和授权（发明专利证书），受理不累计加分，授权可累计加分。软件著作权均只计算授权（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），且只计一项。所有本科学生的知识产权，必须是通过科发院审核、由学校代理机构负责申请所取得，且必须排序第一，或者由本院专业老师申请获得证书后，开书面证明（证明学生是第一著作权人），方予认可加分。

**表5 知识产权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类别** | **受理** | **授权** |
| 发明专利 | 2 | 10 |
| 软件著作权 | 0 | 2 |

**特别说明：**以上所有成果认定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。同时，如当年申请学生中，没有学生满足：

①有省级以上一等奖奖项（含）；

②有在SCI四区公开发表与本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1篇；

③有1项发明专利。

以上三项中的任何一项时，附加分总分最高只计0.15分，计算办法不变。

**七、推免工作相关安排**

符合第五条“推免生基本条件”的学生本人提出申请，填写《武汉科技大学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,并于2021年9月13日上午11：30前交我院学团办公室30120徐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27-68893263，同时提交教务系统本人至今成绩单、获奖证书等有关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备审。超过时间不提交申请和相关材料的，视为自动放弃推免资格。学院将对申请学生做全面的评审工作，在9月15日前提出学院推免建议名单，并在学院院网上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，按照学校要求上报名单和相关材料。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

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

**武汉科技大学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请表**

（此页由申请者本人填写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基本情况 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日期 |  年 月 日 |
| 毕业学院 |  | 毕业专业 |  |
| 学 号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外语类别（程度或分数） |  | 健康状况 |  |
| 本科期间获奖励情况 |  |
| 学术成果及科研情况 |  |
| 有何特长 |  |
| 申请人承诺 | 我保证所提交的所有信息完全真实。如果有不真实或故意隐瞒的地方，我同意学校随时取消我的资格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负。申请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